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

（2023年度）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高新区(新市区)技工学校						
部门资金（万元）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权重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总资金	264.67	902.16	519.08	10	57.54%	5.75
	其中:中央安排（万元）	0	0	0	-	-	-
	自治区安排（万元）	0	0	0	-	-	-
	地（州、市）安排（万元）	0	0	0	-	-	-
	县（市、区）安排（万元）	264.67	902.16	519.08	-	-	-
	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0	0	0	-	-	-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<p>总体绩效目标：                      我校紧紧围绕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以及自治区党委、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市委部署要求，坚决落实自治区关于办好技工学校的批示精神，承担区城乡居民职业技能培训等工作，实现有劳动能力的人全就业。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动力，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宗旨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、德技并修的根本任务。</p> <p>年度绩效目标：                      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次全会精神任务扎实，抓好党建基础工作；加快组建与办学规模、专业设置相适应的专兼职队伍，提升培训质量；通过加强德育教育，弘扬劳模精神，完善教育教学管理，实现立德树人和高质量就业目标；加强社会面的招生培训、宣传方面，计划与3家企业建立校企合作，年度完成10500人职业技能培训。年度预算经费安排264.67万元。</p>			<p>2023年实际支付519.08万元，用于保障学校人员工资发放及学校日常维护运行，发放职业技能培训补贴及鉴定费，2023年学校各类培训班期累计开班166个班期，共计培训5353人。其中：创业培训97个班期，培训人数3173人；技能培训59个班期，培训人数1869人；专项大盘菜制作培训10个班期，培训人数311人。非补贴人员录入平台信息5000人，补贴类和非补贴类平台数据共计10353人，通过部门实施提高居民就业率。</p>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	指标值设定依据	实际完成指标值	分值权重	得分
运行成本	质量指标	“三公”经费控制率	=100%	中央要求	100%	8	8
	成本指标	预算经费	<=264.67万元	预算公开	519.08万元	12	6.9
管理效率	质量指标	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	=100%	政策制度	7.38%	12	0.89
		政府采购执行率	=100%	政策制度	100%	8	8

履职效能		培训出勤率	>=90%	工作计划	90%	10	10
	数量指标	技能培训人数	>=10500人	工作计划	10353人	15	14.79
社会效益		建立校企合作企业数量	>=3家	工作计划	3家	15	15
服务对象满意度	满意度指标	培训人员满意度	>=95%	“十四五”规划	98.75%	10	10
总分						100	79.33分